

# 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的三重维度

□ 周亚平 高梓程

**摘要:**以爱岗敬业、争创一流、艰苦奋斗、勇于创新、淡泊名利、甘于奉献为核心内容的劳模精神,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和精神财富。习近平多次强调在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重要意义。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应在劳动权益保护和劳动价值实现与认定两方面切实维护劳动群众利益,在劳模选树、宣传推广与劳动教育三个方面营造良好社会文化风尚,在搭建有效平台、提供关怀引导、落实创新支持三个维度上畅通劳模精神实践道路,以期在新时代传承好、弘扬好劳模精神。

**关键词:**新时代;劳模精神;劳动者;实践路径

**作者简介:**周亚平,兰州大学哲学社会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高梓程,兰州大学哲学社会学院。(甘肃 兰州 730000)

DOI:10.19865/j.cnki.xxdj.2024.18.004

中图分类号:D648.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7-5968(2024)18-0015-03

习近平指出,长期以来,广大劳模在平凡的劳动中铸就了“‘爱岗敬业、争创一流,艰苦奋斗、勇于创新,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劳模精神”<sup>[1](P118)</sup>,需要在全社会不断弘扬。这一论述阐发了劳模精神的内涵和实质,更提出了新时代传承和弘扬劳模精神的号召与要求。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上,探索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的具体策略,对实现其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道路上的凝聚与助推作用具有重要价值。

## 一、切实维护劳动群众利益

新时代,从劳动权益保护和劳动价值实现与认定两方面切实维护劳动群众利益,这是在全社会弘扬劳模精神的基本保障与重要前提。

1. 健全劳动权益保护制度。习近平多次强调,完善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维护和发展劳动者的利益,保障劳动者的权利的必要性 and 重要性。健全劳动权益保护制度,夯实弘扬劳模精神的现实基础,对激励青年一代践行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巩固劳模精神的群众基础具有根本意义。一是劳动者权益的实现和维护应从法律层面入手。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在法治轨道上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劳动者尤其是劳动模范作为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智慧和力量的主体,其权益应受到法律法规的保障。<sup>[2](P48)</sup>面对新时期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迅速发展的现实情况,我们要不断完善现有的劳动法律法规体系,维护好新兴产业与从业者的合法权益。同时,我们要增强执法监督力度,维护劳动法律法规尊严、劳动者尊严与劳动者的劳动创造。二是劳动者权益的实现和维护应从制度建设与体制机制完善层面践行。各级党委和政府、企业、工会等应在就业服务、职业技能培训、报酬分配、劳动保障、企业民主管理、劳动关系协商与矛盾调处等方面着力,维护和实现劳动者在就业创业、学习进步、报酬获得、社会保障以及政治参与等领域的合法权益,将崇尚劳动、尊重劳动者的价值导向树立起来、落到实处,保护和激发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的热情和信心,为劳模精神的弘扬提供保障和滋养。

2. 构建价值实现认定途径。第一,应落实和完善合理的分配制度。习近平历来关心劳动者收入水平与生活水平的提高。提高劳动者收入,是对劳动者所创造的社会价值的认可,也是回馈和激励劳动者的必要环节,具有价值认定与价值导向的功能。因此,需要构建实施向一线劳动者倾斜的劳动报酬、劳模奖助、专项津补贴等制度体系,在结构上

做到梯次设置、差序得当;在实施中做到多元考量、规范评价,从而达到导向明确、激励有效的目的。第二,完善各级各类表彰劳动者的奖励体系。各级政府应严肃规范先进典型的评选过程,对获奖者的事迹和精神加以宣传和弘扬,强化劳动者对于工作的责任感与使命感;营造尊重劳动、技能与人才的价值观念与劳动光荣、劳模伟大的社会氛围。第三,赋予劳模更多施展才能的机会。劳模是劳动人民的优秀代表,具有良好的劳动素养、突出的专业能力与优秀的职业道德。他们可以被选举为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等,或者可以在企业管理、行业发展等直接参与管理等工作,进而展现劳模的优秀品质和带头作用,为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伟业作贡献。

## 二、营造良好社会文化风尚

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需要营造良好社会文化风尚,从劳模选树、宣传推广与劳动教育三个方面着力,做到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先进文化面向相承接、与人民群众需求相契合。

1. 完善发展劳模选树机制。完善发展劳模选树机制,有助于全面展现新时代劳模的先进性、人民性与代表性。新时代新征程,劳模评选的标准、结构与程序等要与时俱进,要能反映时代精神特征与社会发展趋势,如此方能为弘扬劳模精神注入新的时代活力。习近平指出,创新在新质生产力发展过程中起主导作用。对此,劳模的评选应展现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中的劳动者、研究者与创造者为高质量发展贡献的重要力量,并能反映人民意志与社会需求,体现劳模的人民性、严肃性与代表性。总之,健全的符合时代需求的劳模选树机制,将有利于为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的行为习惯提供值得学习与遵循的生动范本与明确导向;有利于提升和发挥劳动模范的先进性、人民性、代表性和创造性,为劳模精神的时代化弘扬阐发与见贤思齐、崇尚劳动的良好风尚的形成与培育立下标杆、打下基础。

2. 增强劳模精神宣传效能。我们应继承发展劳模精神及其宣传工作的经验传统,在渠道形式、内容实质与导向面向等方面开创劳模精神宣传弘扬新局面。开拓劳模精神宣传渠道,创新宣传形式。我们应发挥各类媒体和社交平台的优势,采用

短视频、系列图文等形式介绍劳模事迹,拉近劳模与人民群众的距离,使劳模精神具体可感。在以往侧重和崇尚艰苦奋斗的导向基础上,要不断丰富和发展劳模精神新的时代内涵。对于创造性劳动和劳模的创造性,与劳模严谨细致、勇于创新的精神,应加大力度宣传,注重内容的丰富与充实,增强劳模的感染力、亲和力。因此,对各行各业的劳模进行宣传,应采取更具亲和力的表现形式,做到常态化、大众化宣传,切实增强宣传效能,讲述好劳模作为劳模精神、劳动精神乃至工匠精神的载体与主体的具象化、人格化、时代化故事,为劳模精神的发展与弘扬发挥应有的作用。

3. 提升劳动教育引领作用。习近平强调:“要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贯通大中小学各学段和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的劳动观,培养一代又一代热爱劳动、勤于劳动、善于劳动的高素质劳动者。”<sup>[3](P289-290)</sup>在全社会尤其是青年中,广泛开展劳动教育将有助于弘扬劳模精神,帮助他们深化对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思想认识,从而自觉践行劳模精神。第一,明确劳动教育的方向。劳动教育应充分阐释劳模精神的时代价值,发掘劳模精神中的创造性、创新性要素与内涵;用以教育人、感染人,将其与各学段、各学科的人才培养工作尤其是思想政治教育融合衔接,培育积极的劳动价值观,并为受教育的学生和劳动者投身创造性劳动实践提供支持、创造条件,全面深化对新时代劳模精神的理解体会。第二,劳动教育应在全社会协同推进,形成合力。劳模精神与劳动精神主题教育引领作用的发挥,需要多方面参与、多主体联动、多层次协同,使人们在劳动道德、劳动才能、身体素质与审美情操等方面获得自由而全面的发展,体会劳动之光荣与劳模精神之崇高。

## 三、畅通劳模精神实践路径

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需要政府、企业、社会各方畅通劳模创新实践路径,为劳动者实现自身劳动价值搭建有效平台、提供关怀引导、落实创新支持,这是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的应有之义。

1. 搭建劳模实践平台。搭建劳模实践平台,

就是搭建劳模精神的实践与弘扬基地。劳模实践平台,包括劳模工作室、班组等,这些也是示范引领平台、劳动创新平台、培训带动平台。搭建劳模实践平台,能够通过特定的组织结构,实现一种媒介、联结或纽带的建构,将先锋模范与更多劳动者以更为直接和紧密的形式联系起来,发挥其在技术技能培育传递与职业道德形成与传承两方面的作用,实现劳模精神在劳动者群体中生动、全面的弘扬。同时,广大劳模也可以在此过程中得到勉励与鞭策,做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推动其以精湛技艺与优良品格带动人民群众,进而在此基础上促进其精进自身,发挥劳模及其实践平台示范引领、劳动创新与培训带动的旗帜性作用,继续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搭建劳模实践平台,能够通过创造明确的组织、责任关系与稳定的场所与安排等方面的条件,为劳模创造参与知识与技能学习培训的机会,帮助其保持专业素养层面的先进性,为其在新时代发挥更为有效的引领作用注入其持久动能,也为其创新创业提供必要帮扶和支持,助力打造新时代劳模精神的不竭源泉、不朽丰碑。

2. 提高工会工作能力水平。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要提高工会工作能力水平,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习近平提出:“要顺应时代要求、适应社会变化,善于创造科学有效的工作方法,让职工群众真正感受到工会是‘职工之家’,工会干部是最可信赖的‘娘家人’。”<sup>[4](P30)]</sup>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应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的目标要求,工会组织应继续在党的领导下竭诚为职工群众服务,做好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和相应关怀服务工作,在职工教育、人才培养、促进沟通交流和调动职工劳动创造积极性等方面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宣教活动,巩固认知和践行劳模精神的群众基础,协调和维护良好的劳动关系与互动制度,推动民主管理落到实处,提升劳动模范及其实践的地位,使其发挥好劳模精神承载者与代言人的旗帜性作用。此外,工会组织应做到密切联系群众,到一线调研、参与劳动,切实为职工群众的工作生活和劳动创造分忧解难,提供支持,维护职工队伍团结统一,推动劳模精神、劳动精神的弘扬与践行,为社会

主义事业不懈奋斗。

3. 落实创新支持保障服务。新时代弘扬劳模精神,需要有效落实对劳模创新性活动、创造性劳动的引导、支持、保障服务。创造性劳动的实现,有赖于劳动者对专业技能的掌握与运用。对此,各级政府应鼓励和安排劳动者尤其是有志向、有能力深耕技术技能和开拓创新的优秀劳动者接受有针对性的教育和培训,并在物质上为其提供补助和奖励,在精神上予以鼓励和给予荣誉。同时,注重健全技术与创新要素的一线劳动者的科学、有效、合理的评价考核机制,以此为依托和依据,构建劳动者待遇体系与成长发展通道,为个体职业生涯发展提供可供攀登的“阶梯”,为新时代劳模精神的优秀践行者提供展现自身能力、实现自身价值的更优机会和更高平台。对于劳动创造成果,各级党委和政府、企业和工会等应致力于有效对接社会资源,推动相关成果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实现,并回馈于劳动者;保护以知识产权为核心的劳动创造合法权益,为职工劳动创造实践及其成果转化提供便利、保驾护航,全方位提升劳动者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激发职工爱岗敬业、力争上游的内在动力,使劳模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真正做到崇尚劳动、造福劳动者。

####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
- [2]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22年10月16日)[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 [3]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2.
- [4] 习近平.论坚持人民当家作主[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

责任编辑 侯欣  
实习编辑 王冉